

(台北場)「資服業個人資料保護之規範與實作」-經濟部工業局106年資服業個人資料保護宣導說明會

活動訊息

活動內容說明

新修正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下稱個資法)已於105年3月15日正式施行,同時經濟部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亦於同年7月28日頒布。而資訊服務業因為所蒐集、處理或利用的個人資料數量龐大,種類也繁多,所產生之個資侵害風險明顯高於其他產業,故成為這波修法的重要關注對象。

惟業界仍普遍存在對個資法認知的不足,導致無法明瞭個資法令對公司營運的影響,難以確實建立個資法令遵循制度。究竟這些新規範對資服業營運的影響為何?資服業該如何分析、評估與控管個資外洩的風險?又該如何妥善建立個資管理制度?這些種種問題無法解決的話,將無法完全排除觸法受罰的風險。

為協助資服業遵循個資法相關規定,經濟部工業局特委託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舉辦認知宣導說明會,除了說明個資法規最新發展及辦法相關規定外,更透過個別案例說明協助資服業認知應如何建立個資保護制度。希冀透過這樣的宣導說明會,能使資服業有效建立個資保護意識,並提升國人對於產業個資管理的信賴,讓企業、消費者與政府機關能夠攜手共創三贏的目標。

主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場次、時間、地點、報名連結:

會議場次	會議時間	地點(地址)	報名連結
台北	106年9月4日(一) 下午 14:10-16:00	集思北科大 西特廳 (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93巷旁 台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2樓)	https://stli.iii.org.tw/news-event.aspx?no=16&d=904
台中	106年9月6日(三) 上午 10:10-12:00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3F視聽室 (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	https://stli.iii.org.tw/news-event.aspx?no=16&d=905
高雄	106年9月7日(四) 上午 10:10-12:00	蓮潭國際會館 103教室 (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	https://stli.iii.org.tw/news-event.aspx?no=16&d=906

本活動因場地容量有限,如報名人數超出限制,將以報名優先順序決定,不便之處,尚請見諒

本次活動得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中小企業終身學習護照

台北場次議程:

時間	議題	講師
13:30-14:10	報到	
14:10-15:00	「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宣導	吳柏凭 法律研究員
15:00-15:20 休息時間		
15:20-16:00	資訊服務業提供服務之個資保護及案例說明	宋佩珊 專案經理

台中、高雄場次議程:

時間	議題	講師
09:50-10:10	報到	
10:10-11:00	「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宣導	吳柏凭 法律研究員
11:00-11:20 休息時間		
11:20-12:00	資訊服務業提供服務之個資保護及案例說明	宋佩珊 專案經理

執行單位保留變更議程之權利,其他未規定事項,依資策會科法所公佈資訊為準

本次活動得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中小企業終身學習護照

舉辦地點描述

集思北科大 西特廳

(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93巷旁台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2樓)

*詳見交通資訊

交通資訊

集思北科大 西特廳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93巷旁 台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2樓

電話：02-2741-7655

★《捷運》

—忠孝復興捷運站1號出口：直走約6分鐘抵達。

★《公車》

—正義郵局站(走路約2分鐘)：1813支線、1815、212、232副、232正、262(含區間車)、299、605、919、忠孝新幹線

★《開車》

—建國南北快速道路：

由北往南：建國南路1段與忠孝東路3段口下匝道後左轉。

由南往北：辛亥路與建國南路口下匝道直行。

*詳細交通資訊，請參閱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網站：

<https://www.meeting.com.tw/index.php/contact-us/796-contact-ntnu>

報名費用

免費

活動聯絡資訊

吳柏凭 (02) 66311153

報名注意事項

- 1、執行單位保留議程調整、講者安排之權利，其他未規定事項，依本網站公布資訊為準。
- 2、為響應環保，請盡量自備茶杯及餐具。
- 3、敬請響應節能減碳政策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 4、如天災等不可抗力之事由，依當天活動所在地縣市政府是否上班為準，若所在地宣佈停止上班 則該活動停開、不再另行通知。
- 5、為尊重智慧財產權，非經執行單位之同意，本活動禁止攝影、拍照或錄音等。
- 6、本活動所有產出資料，包含講義內容、簡報、照片等，相關權利皆屬於主辦單位所有，如因個人因素不願配合，請先告知執行單位，否則事後不得有異議。
- 7、本活動因場地座位有限，如報名人數超出限制，將以報名優先順序決定，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文章標籤